

彰化縣特殊需求領域教材編輯小組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
- (二) 彰化縣112-117年身心障礙教育發展計畫。

二、 目的

- (一) 確保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教育，充分發展其身心潛能，提昇特殊教育教學品質。
- (二) 協助特教之課程與教學輔導，並提供相關支持服務，提升特教教學績效。
- (三) 透過數位科技與資訊融入教材編輯，提升本縣特殊教育教師課程設計專業能力，並促進數位融合之推動。

三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教資源中心。

四、 參加對象：由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師組成特殊需求領域教材編輯小組。

五、 辦理時間：每年8月至翌年7月。

六、 計畫作業流程：

期程	作業流程	備註
每學年 上學期8月～9月	1. 召開該學年度教材編輯小組籌備會議。 2. 公布該學年度計畫。	
每學年 上學期9月～10月	1. 確定編輯小組成員。 2. 指導教授與小組成員召開初次編輯會議，訂定教材內容大綱及編輯內容分配。	
每學年 上學期9月～下學期5月	編輯小組成員執行該學年度教材編輯進度。	
每學年 下學期5月～下學期7月	編輯小組教材完成並由小組成員或他校教師進行試用。	
每學年 下學期7月	1. 編輯小組教材內容確認無須修改後進行審查。 2. 審查通過後辦理成果發表會，並公告於教育處新雲端供縣內教師參考使用。	

七、 預期效益

- (一) 透過教材編輯社群運作與增能研習，提升本縣特殊教育教師教師教材編輯專業素養，確保特殊教育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權益。
- (二) 建構具學術理論與實用性之系統化教材，以提升本縣特殊教育教材之品質，並符合我國現行十二年課綱之規範。
- (三) 將數位科技與資訊融入教材編輯，研發本縣融合教育適性教材，符應國家融合教育發展之趨勢。

八、 經費來源

本計畫之各項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九、 獎勵

參與教材編輯小組人員經審查評定成果完整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，每人核予嘉獎 1 次。

十、 辦理本計畫之人員參與教材編輯期間，請各校本權責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